

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委托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8月

目 录

前 言.....	1
一、项目概述.....	2
（一）项目概况.....	2
（二）项目资金情况.....	5
（三）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9
（四）项目的相关方及其关联.....	11
（五）项目绩效目标.....	11
二、评价工作简述.....	13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	13
（二）绩效评价方案制定过程.....	14
（三）绩效评价原则、依据、方法.....	15
（四）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16
（五）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8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
（一）评价结果.....	20
（二）主要绩效.....	2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1
（一）项目决策情况.....	21
（二）项目过程情况.....	26
（三）项目产出情况.....	32
（四）项目效益指标.....	37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42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42
(二) 存在的问题.....	43
六、有关建议.....	44
(一) 重视绩效目标, 确保绩效指标的完整性.....	44
(二) 加强基层中医人才队伍建设.....	44
附件 1: 项目评分情况表.....	45
附件 2: 基础表.....	49
(一) 项目预算执行总表.....	49
(二) 资金支出明细表.....	49
(三) 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及制度情况表.....	53
(四) 绩效目标表.....	54
附件 3: 问卷调查表.....	56
附件 4: 相关文件.....	错误! 未定义书签。
附件 5: 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照片.....	64
(一) 中医馆现场图片.....	64
(二) 部分中医设备现场图片.....	66
附件 6: 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照片.....	68
(一) 中医馆现场图片.....	68
(一) 中医馆现场图片.....	70
附件 8: 七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照片.....	72
(一) 中医馆现场图片.....	72

(一) 中医馆现场图片.....	74
(二) 部分中医设备现场图片.....	75
附件 10: 龙盛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照片.....	77
(一) 中医馆现场图片.....	77
(二) 部分中医设备现场图片.....	78

前 言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9〕13号）、《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系列文件的要求，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受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财政局委托，对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展开全方位的绩效评价。

我们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乌鲁木齐市绩效评价规范，评价工作组运用经专家评审通过后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以数据采集、实地调研、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获得的基础数据为依据，通过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全方面的评价，及时总结专项实施的经验做法，指出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从而进一步完善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1）立项背景

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中西医并重，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创新中医药服务模式，促进水磨沟区中医药事业全面发展，为加快推进健康水磨沟区建设提供重要保障。到 2025 年，做到全区中医医疗服务体系基本健全，服务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创新发展能力稳步提升，人才队伍建设全面加强，使中医药在治未病中的主导作用、在重大疾病治疗中的协同作用、在疾病康复中的核心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在上述背景下，中共水磨沟区委员会、水磨沟区人民政府印发《水磨沟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方案》，拟通过加强中医医疗机构建设、建强基层中医药服务阵地和加快中医药信息化建设等方式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其中，针对“建强基层中医药服务阵地”，方案指出要建立资源共享、利益共赢的中医药医联体（医共体）模式，进一步加强对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服务的指导帮扶。健全完善中医药与基层健康服务资源充分融合、协同发展机制，深入推进中医药融入社区健康服务一体化发展，推

动实现家庭医生团队中医药服务全覆盖。到 2022 年底，水磨沟区全区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设置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配备中医医师，逐步具备 15 项以上中医适宜技术。到 2025 年，全区 30% 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立中医工作室。进一步推进中医药专家在基层医疗机构开展“师带徒”等工作，不断提升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此外，实施方案还提到要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促进中医药传承与开放创新发展，推动中药质量提升和中医药产业发展，发挥中医药在健康首府建设中的独特作用。

此外，《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提出“到 2022 年力争实现全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医师”。《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提出“在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中医馆、国医堂等中医综合服务区，推广适宜技术，所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都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2015 年起中央财政安排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民族医馆建设。

（2）立项目的

设立 2022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拟通过加强基层中医药服务建设和人才建设、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及配置中医诊疗设备等方式，发挥中医优势特色，提升中医药诊疗服务品质，提高水磨沟区整体中医药服务能力，为水磨沟区 2023 年度创建中医药示范区做好准

备。

(3) 立项依据

- 《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
- 《中共乌鲁木齐市委委员会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乌党发〔2021〕2号)
- 《中共水磨沟区委员会 水磨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水磨沟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水党发〔2021〕29号)

2. 项目实施主体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3. 项目内容

2022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结合居民群众对中医药社区卫生服务的需求，遴选南湖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华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河马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七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龙盛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六道湾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中医馆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如下：

(1) 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相对集中的中医服务区，在装修装饰上体现中医药文化特色。收到资金的六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已成立中医氛围浓郁的中医科、中药房，并配备300余种

中药饮片。

(2) 进一步加大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力度，采取多种措施着力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工作，全力吸引名、老中医进社区。目前，6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执业医师总数为45人，其中中医类别医师17人，占医师总人数比例的37.78%，已满足“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类别医师占本机构医师总数的比例达到25%以上”的指标要求。

(3) 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作为解决群众“看病贵”和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的突破口，采取有力措施，在全区大力推广。目前，6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能开展拔火罐、中药外敷、中药熏蒸、按摩、推拿、针灸、艾灸、刮痧等10项以上中医适宜技术，社区卫生技术人员中医药服务能力得到提高，简、廉、便、验的中医药治疗手段也逐步得到了患者认可和欢迎，达到“技术得推广、居民获益处”的良好效果。

(4) 6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照“填平补齐”的原则，已配备必要的中医诊疗设备，为社区居民提供多种形式的中医药服务。除新成立的河马泉、龙盛街、七纺中心外，南湖北、华光街、六道湾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诊疗人次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总诊疗人次的比例达30%以上，中医处方(包含中药饮片、中成药)占处方总数的比例稳步提升。

(二) 项目资金情况

本次评价的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直达

资金，中央财政按照 10 万元/个标准对项目建设单位(中医馆)进行补助。2022 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共收到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专项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60 万元，由六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平均分配项目资金。专项资金已拨付，各中心均已使用。项目资金整体使用情况如表 1-1 所示。

表 1-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总表

项目单位名称	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七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新疆医科大学校医院(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龙盛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实际到位金额(元)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实际执行金额(元)	100299.5	100000	100549	100445	104362.1	100000.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各卫生服务中心具体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如下列分表(表 1-2—表 1-7) 所示。

表 1-2 华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中医体质辨识仪	1	19800	19800
2	双缸煎药包装一体机	1	18500	18500
3	多功能艾灸仪	1	10000	10000
4	康复诊断床	1	3500	3500
5	空气波压力循环治疗仪	1	27300	27300
6	按摩床	2	4150	8300
7	电针仪	3	800	2400
8	隔姜玄灸盒	2	180	36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9	矾石刮痧板	6	58	348
10	火罐	13	5.5	71.5
11	针灸针 0.35	5	36	180
12	针灸针 0.30	5	36	180
13	针灸针 0.25	5	36	180
14	艾条	20	40	800
15	脐灸管	1	35	35
16	刮痧油	5	15	75
17	煎药袋	2	750	1500
18	无纺布包药袋	2	750	1500
19	理疗床	1	2270	2270
20	按摩床	1	3000	3000
合计				100299.5

表 1-3 南湖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中医体质辨识仪	台	1	19000	19000
2	磁振热治疗仪	台	1	26000	26000
3	经皮神经电刺激仪	台	1	7000	7000
4	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台	1	7480	7480
5	电针仪	台	4	500	2000
6	电脑	台	3	4500	13500
7	打印机	台	1	2850	2850
8	排烟系统	套	1	19700	19700
9	宣传	套	1	2470	2470
合计					100000

表 1-4 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中医体质辨识仪	台	1	18000	18000
2	电脑	台	2	4310	8620
3	办公桌、椅	套	2	550	1100
4	隔帘	套	10	582.9	5829
5	暖气改造		1	25000	25000
6	氛围建设		1	42000	42000
合计					100549

表 1-5 七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中医体质辨识仪	台	1	18000	18000
2	治疗车	台	2	1000	2000
3	电针治疗仪	台	4	980	3920
4	中频治疗仪	台	3	2880	8640
5	床头柜	个	10	700	7000
6	煎药机	台	1	4920	4920
7	中药称	个	2	280	560
8	房屋改造		1	26000	26000
9	隔帘	套	10	440.5	4405
10	电脑及打印机	套	2	5000	10000
11	氛围建设		1	15000	15000
合计					100445

表 1-6 龙盛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煎药机	台	1	18500	18500
2	中医体质辨识仪	台	1	12000	12000
3	多功能艾灸仪	台	1	10000	10000
4	中医馆装修			49000	49000
5	中医馆耗材	种		10489.5	10489.5
6	火罐	枚	2	5.5	11
合计					100000.5

表 1-7 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中医馆装修、装饰	次	1	18564.1	18564.1
2	中医馆窗帘、隔帘、诊疗床床罩	套	1	14160	14160
3	足疗用沙发、足疗盆	个	1	5520	5520
4	煎药室改造	次	1	3345	3345
5	艾灸室吸风系统	套	1	13500	13500
6	中医馆候诊区更衣柜、更衣柜壁纸	套	1	4110	4110
7	中医治疗用器具、耗材（针灸针、玻璃火罐、艾条、浮针、艾灸器具、医用敷料）	套	1	19463	19463
8	煎药包装一体机、TDP 烤灯	个	1	25700	25700
合计					104362.1

(三) 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 项目实施流程

2022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的项目实施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0 月 31 日。

项目由自治区卫生健康委负责对项目组织实施情况进行统筹指导；由乌鲁木齐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对辖区内符合条件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初审推荐，督促项目单位按要求推进项目实施，并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由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按照项目要求向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下拨项目经费，督促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时完成建设工作；由收到资金的六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具体执行并按时完成改善中医诊疗环境、提高中医药技术水平、配备中医诊疗设备等工作。

2. 资金拨付流程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直达资金。2022 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共收到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专项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60 万元，由六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平均分配项目资金。

2022 年 6 月 28 日，乌鲁木齐市财政局下发《关于拨付 2022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直达资金)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乌财社〔2022〕112 号），文件对 2022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

分)补助资金 496.6 万元进行分配,其中分配水磨沟区自治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建设项目资金 60 万元。

2022 年 10 月 16 日,由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关于印发 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水卫〔2022〕90 号),将 60 万元项目资金平均分配至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龙盛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七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六个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 11 月 02 日,由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向财政以每个卫生服务中心 10 万元,合计 60 万元的金额提出资金支付申请。其中特别说明,由于七纺、龙盛街两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账户未办理完毕,其项目资金将统一拨付至以上两个中心的举办机构,即六道湾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账户中,故六道湾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际应拨付金额为 30 万元。

2022 年 11 月 02 日,六道湾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到国库集中支付项目资金 30 万元整、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到项目资金 10 万元整、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到项目资金 10 万元整。2022 年 11 月 24 日,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到项目资金 10 万元整。六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资金均拨付完毕。

（四）项目的相关方及其关联

本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及其承担的责任包括：

1.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财政局：预算主管部门，负责项目资金预算审核、资金拨付和监督等工作；
2.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项目主管责任单位，负责项目执行监督、资金申请和按时下拨项目资金等工作；
3. 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具体实施单位，负责通过本项目改善各中心中医诊疗环境、提高中医药技术水平及配备中医诊疗设备等工作。
4. 项目受益者：辖区居民及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医务工作人员。

（五）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该项目用于购置中医理疗设备，打造中医文化氛围，有利于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提高中医药服务质量，推进中医药特色人才建设，不断提升队伍素质，进一步提高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和质量，使广大居民感受到具有浓厚中医药文化。大力推广中医适宜技术，有效防治常见病、多发病，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医疗与预防保健上的作用和优势，坚持传承与创新相结合，不断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服务需求，推动中医药事业发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新党发〔2018〕30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9〕13号)和《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系列文件的规定,结合项目实施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相关财务资料,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如下: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馆建设数量 ≤ 6 个

购买中医理疗设备的机构数量 ≤ 6 个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100%

购置中医理疗设备质量合格率=100%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

项目周期 ≤ 6 个月

资金拨付及时率 $\geq 95\%$

·成本指标

打造中医文化氛围成本 ≤ 20 万元

购置中医理疗设备及耗材 ≤ 40 万元

成本控制有效性:严格采购程序,按照财政部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中医药人才技术水平、服务能力，提升中医药服务质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更好的服务社区居民
提高人民群众中医药服务获得感

3. 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geq 90\%$

二、评价工作简述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

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9〕13号）文件的要求，评价工作组针对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维度考察项目总体管理及执行表现，以期通过评价实现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主管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具体而言，评价工作组进行此次绩效评价的目的如下：

1. 通过对项目实施成效和成果产出的评价，分析项目决策合理性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并进一步剖析社会影响、管理能力建设、持续影响力等情况。

2. 通过对项目财政资金投入和执行情况的评价，分析项目投入管理和资金管理水平，并进一步剖析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和规范性。

3. 通过对项目实施管理和相关制度措施的评价，分析项目管理有效性和实施管理水平，并进一步剖析管理中尚需改进之处。

通过上述三方面的分析，从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的实际出发，对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综合评价，为进一步强化部室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提供依据和参考。

（二）绩效评价方案制定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于 2023 年 7 月开始，评价组根据项目前期调研情况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相关人员开展了访谈和资料收集，进行了方案制定和编写，明确了评价思路、方法、内容和评价指标体系，针对此项目设计了基础数据表、访谈提纲与合规性检查表，并设计了 2022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专项调查问卷。此外，与水磨沟区财政局相关支出处室、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项目定位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同月，评价组提交了工作方案并组织专家评审，然后评价组按照专家评审意见对工作方案进行了修改完善，提交至水磨沟区财政局。

（三）绩效评价原则、依据、方法

1. 评价原则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9〕13号）等文件的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决策、过程、产出到效益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还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存在的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 评价依据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9〕13号）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 满意度调查问卷
- 项目单位提供的其他佐证材料等

3. 评价方法

本项目绩效评价参考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的指导方法，并结合其他相关政策文件及项目具体实施情况，综合运用调查取证法、比较法及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对本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等情况进行客观评价。其中，调查取证法：在分析资料数据的基础上，采用现场或非现场的方式，以问题为导向通过走访、资料检查、文献分析、电话回访等，验证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比较法：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公众评判法：指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上述方法的具体应用主要为：在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过程方面（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采用调查取证法；在项目产出方面（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采用比较法及调查取证法；在项目效益方面（社会效益、满意度）采用公众评判法。

（四）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评审通过后，评价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

于 2023 年 8 月开始全面实施社会调查工作，包括基础数据采集、实地访谈、问卷调查等。具体数据采集方法和过程如下：

1. 基础数据采集

在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支持和配合下，评价组完成了基础表回收、汇总和整理工作。评价组根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提供的基础数据，对 2022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的资金安排执行情况、实施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经费使用情况等数据进行汇总、分析。

2. 访谈调研

为了解 2022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的政策目标，2023 年 8 月，评价组对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财务人员进行访谈，以了解各部门的职能职责、组织管理、预算及执行情况。

3. 问卷调查

为客观测定项目实施效果，评价组对本项目的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对 2022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的直接受益人员收集相关信息。

4. 合规性检查

本次合规性检查主要包括项目立项、年度预算编制、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财务管理的规范性以及年度项目产出效益等情况。

其中,评价组通过查阅立项依据、发展规划等项目决策有关文件,项目预算明细、资金拨付凭证、资金使用情况等财务有关文件,主要对项目立项、项目管理监督制度、项目实施、资金安排情况进行核查。

(五)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实施分为前期准备、过程实施、形成报告三个阶段。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在前期基础资料研究的基础上,对项目实地调研过程中获取的数据和信息进行归纳、总结和分析,结合工作方案中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评分,并在此基础上提炼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上报委托单位,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

(1) 组建评价组。水磨沟区财政局确定绩效评价项目后,为了保障评价质量,我司立即组建评价组,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组建由牛嘉任主评人,张文妍、程淑婷、章梦瑾、熊俊俊、张思阳为组员的评价工作小组。

(2) 前期资料收集及调研。一方面,评价组通过网上收集、文献查阅等方式,获取了项目立项、申报、管理、资金分配等相关资料;另一方面,评价组通过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初步沟通,获取了项目实施、过程监督、完成情况等相关数据和资料。

(3) 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评价组根据项目前期资料情况、初步沟通情况，在项目专家的指导下，编制形成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初稿。工作方案中明确了评价思路、评价指标体系、社会调查方案、具体实施流程以及时间安排等内容。

(4) 方案评审及定稿。评价组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提交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征求意见。评价组根据专家评审会意见，对工作方案进行修改完善，形成最终的评价工作方案，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

2. 过程实施阶段

评价组对 2022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的受益人员进行了满意度问卷调查，并对问卷进行整理，得出各项分析结果。

评价组对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进行合规性检查，并对合规性检查记录进行整理，总结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3. 形成报告阶段

(1) 报告撰写。评价组根据收集和整理的基础数据，对比工作方案中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分标准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制定评分表，并对指标体系中的得分和扣分情况进行说明。然后，评价组结合基础数据表、评分表、访谈分析报告、问卷分析报告、合规性检查报告等结果，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内容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形成评价报告初稿。

(2) 征求意见及修改。评价组将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征求水磨沟区财政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意见，根据反馈意见进行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评价结果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3.74分，绩效评级为“优”，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表3-1所示：

表 3-1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指标	1.项目决策	2.项目过程	3.项目产出	4.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18	21	41	20	100
分值	17.7	20.91	38.33	16.8	93.74
得分率	98.33%	99.57%	93.49%	84%	93.74%

(二) 主要绩效

项目决策方面，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战略目标相适应；绩效目标较合理，但项目设置的数量指标与项目总目标关联性较弱，无法直接代表关键绩效；项目主管单位设有项目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对项目资金进行合理分配。

项目过程方面，资金到位和预算执行等资金使用情况较好；各类制度及项目实施方案较为完整；项目监管较为有效。

项目产出方面，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预算基本得到有效控制。

项目效益方面，从社会效益角度讲，项目的实施可以满足人民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同时可以扩大中医药覆盖面，提高群众对中医药的认可度；从可持续影响角度讲，项目的实施可以全面提升辖区中医药服务能力。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 18 分，实际得分 17.7 分。各指标实际得分如表 4-1 所示：

表 4-1 项目决策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战略目标适应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7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本项目为中央直达资金项目。项目依据国家及自治区相关文件精神，满足《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中“在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中

医馆、国医堂等中医综合服务区，推广适宜技术，所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都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中“到 2022 年力争实现全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医师”等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是按照中央、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卫健委的工作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基层服务体系能力建设，持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项目立项具有相应文件支撑。且该项目的设立有利于加强基层中医药服务建设和人才建设、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及配置中医诊疗设备等方式，发挥中医优势特色，提升中医药诊疗服务品质，提高水磨沟区整体中医药服务能力，为水磨沟区 2023 年度创建中医药示范区做好准备。

故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战略目标适应性：本项目是为了进一步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积极建设中医药示范区，充分发挥中医药在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中的作用，推进水磨沟区中医药工作的发展与进步。项目设立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三定方案中的单位职能相匹配，与单位“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和“指导全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的主要职责也相匹配。

故战略目标适应性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表如表 4-2 所示。

表 4-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2】112 号关于拨付 2022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直达资金）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用于购置中医理疗设备，打造中医文化氛围，有利于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提高中医药服务质量，推进中医药特色人才建设，不断提升队伍素质，进一步提高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和质量，使广大居民感受到具有浓厚中医药文化。大力推广中医适宜技术，有效防治常见病、多发病，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医疗与预防保健上的作用和优势，坚持传承与创新相结合，不断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服务需求，推动中医药事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馆建设数量			≤6 个	
		购买中医理疗设备的机构数量			≤6 个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购置中医理疗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周期			≤6 个月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打造中医文化氛围成本			≤20 万元	
购置中医理疗设备及耗材			≤40 万元			
成本控制有效性			严格采购程序，按照财政部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中医药人才技术水平、服务能力，提升中医药服务质量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更好的服务社区居民		持续提升		
提高人民群众中医药服务获得感		持续提高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	-------	-------	-------

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包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完善，与工作计划较为匹配，符合绩效目标应具备的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及时限性等基本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已被细化分解成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与项目任务数相对应，指标量化率为 71.43%，已满足指标量化率须大于 70% 的要求。此外，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项目的绩效指标设定也具备较强的明确性。但依据新财预〔2022〕42 号文件《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相关要求，“数量指标应突出重点，力求以较少的指标涵盖体现主要工作内容”。而当前项目设置的数量指标过于宽泛，与项目总目标关联性较弱，无法直接代表关键绩效。故根据评分标准，扣减 10% 权重分。

故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满分 3 分，实际得分 2.7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5.7 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经了解，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直达资金，

没有预算编制流程。

2022年6月28日，乌鲁木齐市财政局下发《关于拨付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直达资金)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乌财社〔2022〕112号)，对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496.6万元进行分配，其中分配水磨沟区自治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建设项目资金60万元。2022年10月16日，由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关于印发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水卫〔2022〕90号)，将60万元项目资金平均分配至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龙盛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七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六个卫生服务中心。

综上所述，本项目虽未直接进行预算编制，但水区卫健委在向六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下发资金时编制了具体的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对项目资金进行合理分配，并从项目目标、项目内容、项目组织实施和项目监督与管理等角度对项目的实施进行指导。

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依据上级文件要求，区卫健委制定《关于印发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水

卫〔2022〕90号），方案依据中央财政10万元/个的标准对自治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民族医馆建设项目单位补助资金60万进行合理分配。补助资金分配表如表4-3所示。

表4-3 自治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民族医馆建设项目
单位补助资金分配表

序号	所在地区	项目单位名单	项目补助资金（万元）
1	水磨沟区	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2	水磨沟区	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3	水磨沟区	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4	水磨沟区	七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5	水磨沟区	龙盛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6	水磨沟区	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合计			60

综上，预算资金按上级相关文件分配，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资金申请与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匹配，且资金支付情况明细列示清晰、明确，资金申请内容符合相关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中对项目支出内容的要求。

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满分为3分，实际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7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

21分，实际得分20.91分。各指标实际得分如表4-4所示：

表4-4 项目过程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组织实施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2.91
		项目监管有效性	3	3
		实施方案完整性	3	3
		中医馆规章制度情况	3	3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本项目为2022年医疗保障与服务能力提升专项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依据乌财社〔2022〕112号《关于拨付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直达资金)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水磨沟区2022年收到自治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建设项目补助资金共60万元，故本项目预算安排数为60万元，2022年度实际到位资金60万元。综上所述，本项目资金到位率为100%。

故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分3分。

预算执行率：本项目2022年度实际到位资金60万元，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银行回执、国库集中支付凭证等财务资料（因本项目涉及六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原始凭证数量较多，故采取抽

查方式进行检查)，同时查看项目单位填写的项目情况汇总表，2022年度本项目实际支出数为60.56万元，超出部分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用自有资金自行支付。综上所述，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100%。

故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分3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财务资料，本项目资金符合国家相关财经法规和制度，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合规。

故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9分，得分9分。

2. 组织实施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为本项目的主管责任单位，六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本项目的具体执行单位。依据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水磨沟区卫健委制定有较为详细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工作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财务预算管理制度、财务收支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

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财务稽核岗位职责》、《资金使用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资金拨付流程规定》、《预算和决算制度》和《审计及绩效评级》等制度；

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财务管理制度》、《中心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资金拨付流程规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审计及绩效评价制度》、《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采购管理制度》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算和决算制度》等制度；

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中心财务科制度》、《医院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医院专项资金拨付流程》、《预算管理制度》、《医院决算管理制度》、《医院采购管理制度》和《医院审计及绩效评价制度》等制度；

龙盛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项目管理制度》，其中对财务人员的职责作出规定，此外还提供有《资金拨付流程规定》、《龙盛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资金使用管理制度》、《龙盛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决算管理制度》、《龙盛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财务工作管理制度》及《药品采购供应管理制度》，但单位未提供审计及绩效评价相关制度；

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管理情况说明》，其中说明中心预算及所有的业务收入、支出程序及各类专项资金的核算，是严格按照新医大二附院财务管理规定执行，此外还提供有《南湖北路卫生服务中心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南湖北路卫生服务中心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南湖北路卫生服务中心资金拨付流程规定》、《南湖北路卫生服务中心审计及绩效评价》及采购管理相关规定；

七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中心财务科制度》、《医院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医院专项资金拨付流程》、《预算管理制度》、《医院决算管理制度》、《医院采购管理制度》及《医院审计及绩效评价制度》等制度。

综上所述，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制定有较为详细的财务管理制度，其财务管理制度基本涵盖了预算管理、资金审批、监督管理等多个方面，规范了项目资金申请、审批、复核、支付整个资金环节，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但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龙盛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未提供审计及绩效评价相关制度，故酌情扣减权重分值 2.86%。

故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 2.91 分。

项目监管有效性：依据水卫〔2022〕90号《关于印发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其中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承担“按照项目要求向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下拨项目经费，督促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时完成建设工作”的监管职责。经核查，区卫健委能够按照项目要求向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准确下拨项目经费。同时，经查验项目单位提供的《水磨沟区2022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工作开展情况汇报材料》和《水磨沟区中医药项目工作汇报》，并与项目单位相关人员沟通，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已在区卫健委的监管下按时完成中医馆建设相关工作。

故项目监管有效性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实施方案完整性：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在项目开展前下发《关于印发 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水卫〔2022〕90 号），该实施方案包括项目目标、项目内容、项目组织实施及项目监督与管理，同时附件附有自治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民族医馆建设项目单位补助资金分配表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民族医馆建设项目诊疗设备选配参考表。

综上所述，区卫健委对本项目制定有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且实施方案通过对 2022 年中医馆建设项目的资金分配及项目组织实施作出详细规定，对项目的开展具备一定的指导作用。

故实施方案完整性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中医馆规章制度情况：该指标用以考察各中心中医馆的规章制度建设情况。依据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中医馆安全操作规范》和《中医馆设备规章制度》；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按摩室工作制度》、《针灸室工作制度》、《理疗室工作制度》；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中医康复科工作制度》、《中医科工作制度》、《中医师岗位工作职责》；龙盛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医院设备科工作职责》、《医疗设备质量控制及安全管理制度》等设备使用规章制度；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

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中药饮片管理制度》、《中医工作制度》；七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中医工作制度》、《中医师岗位工作职责》。

综上，本项目涉及的六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均具备设备使用或工作管理相关规章制度，规章制度建设情况较好。

故中医馆规章制度情况指标满分为3分，实际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2分，得分11.91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1分，实际得分38.33分。各指标实际得分如表4-5所示：

表 4-5 项目产出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中医设备采购情况	7	7
		氛围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7	7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6	4.8
		设备利用率	6	5.55
		氛围建设效果	10	8.98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5	5

1. 数量指标

中医设备采购情况：该指标用以考察本年度各卫生服务中心中医设备的采购工作完成情况。表4-6为项目单位填写的项目完成情况汇总表。

表 4-6 项目实际采购完成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分配资金(万元)	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万元)	2022 年项目实际开展情况
1	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10.02995	投入资金 10 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根据项目建设要求 10 万元用于中医馆的设备及中医耗材采购。项目主要用以提高中医药服务设备，购置配备了与中医药服务相适应的各种医疗设备：煎药机、中医体质辨识仪、多功能艾灸仪、空气波压力循环治疗仪、康复治疗床、按摩床、电针仪、火罐、隔姜玄灸盒、砭石刮痧板、针灸针、艾条、脐灸管、刮痧油、煎药袋、无纺布包药袋、理疗床等。
2	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10	投入资金 10 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根据项目建设要求 10 万元用于中医馆的设备及中医耗材采购。项目主要用以提高中医药服务设备，购置配备了与中医药服务相适应的各种医疗设备：中医体质辨识仪、磁振热治疗仪、经皮神经电刺激仪、空气波压力治疗仪、电针仪等。
3	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10.0549	投入资金 10 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根据项目建设要求 10 万元用于中医馆的基础设施建设、氛围建设及设备采购等。项目主要用于中医馆完善中医馆暖气改造、中医诊断室、治疗室、煎药室的改造、中医馆氛围建设及购置体质辨识仪、电脑、办公桌椅等。
4	七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10.0445	投入资金 10 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根据项目建设要求 10 万元用于中医馆的基础设施建设、氛围建设及设备采购等。项目主要用于中医馆完善中医馆煎药室的改造、中医馆氛围建设及购置体质辨识仪、治疗车、电针治疗仪、中频治疗仪、床头柜、煎药机、中药称等。
5	龙盛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100000.5	投入资金 10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中医馆和采购中医相关的设备及耗材。购买的医疗设备：煎药机、中医体质辨识仪、多功能艾灸仪等。
6	河马泉	10	10.43621	投入资金 10 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

	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完毕，根据项目建设要求 10 万元用于中医馆的设备及中医耗材采购。项目主要用以提高中医药服务设备，购置配备了与中医药服务相适应的各种医疗设备：足疗用沙发、中医治疗用器具、耗材、（针灸针、玻璃火罐、艾条、浮针、艾灸器具、医用敷料）、煎药包装一体机、TDP 烤灯等。
--	--------------	--	--	---

结合各项目单位提供的设备现场图片，认为六家卫生服务中心均已按照上级要求完成中医设备采购工作。

故中医设备采购情况指标满分为 7 分，实际得分 7 分。

氛围建设工作完成情况：该指标用以考察本年度中医馆氛围建设工作完成情况。经查看《水磨沟区 2022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工作开展情况汇报材料》、《水磨沟区中医药项目工作汇报》，结合项目单位提供的各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现场图片，认为六家卫生服务中心均已建设相对集中的中医服务区，通过装饰体现出中医药文化特色，中医氛围浓郁。

故氛围建设工作完成情况指标满分为 7 分，实际得分 7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14 分，得分 14 分。

2.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该指标用以考察本年度中医馆设备采购后的设备验收情况。六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提供相关材料。

现有资料中，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的为《实地勘查记录》和设备现场照片；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部分设备验收单及设备合格证、保修卡等现场照片；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部分设备安装确认单及

设备验收单；龙盛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部分设备验收单；七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部分设备安装确认单、设备验收单及设备现场照片；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有部分设备安装验收记录单。

综上，各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可以按照流程在设备购置后完成验收工作，但由于当前验收资料不完全，酌情扣减 20%权重。

故设备验收合格率指标满分为 6 分，实际得分 4.8 分。

设备利用率：该指标用以考察已购置设备的利用情况，以调查问卷的形式进行数据收集和分析，如下图所示。

6. 中医馆设备购置完成后，设备利用频率如何？[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经常	103	69.59%
一般	34	22.97%
偶尔	5	3.38%
不怎么使用	6	4.0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8	

数据来源：问卷星。调查对象为各卫生服务中心医务人员，问卷共回收 148 份。

医务人员在回答“中医馆设备购置完成后，设备利用频率如何？”题目时，选择“经常”的占比为 69.59%，选择“一般”的占比为 22.97%，选择“偶尔”的占比为 3.38%，选择“不怎么使用”的占比为 4.05%。根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参照评分标准，扣减权重的 7.43%。

故设备利用率指标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5.55 分。

氛围建设效果：该指标用以考核本年度中医馆氛围建设工作效果。通过查看《水磨沟区 2022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工

作开展情况汇报材料》、《水磨沟区中医药项目工作汇报》、项目单位提供的各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现场图片，并结合调查问卷的形式进行数据收集和分析，问卷结果如下图所示。

4. 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氛围是否浓厚？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134	90.54%
否	14	9.4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8	

数据来源：问卷星。调查对象为各卫生服务中心医务人员，问卷共回收 148 份。

5. 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氛围（例如：墙面上的中医宣传资料、诊疗区的中医传统元素等）是否浓厚？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147	89.09%
否	18	10.9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5	

数据来源：问卷星。调查对象为辖区居民，问卷共回收 165 份。

医务人员在回答“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氛围是否浓厚？”题目时，选择“是”的占比为 90.54%，选择“否”的占比为 9.46%。

辖区居民在回答“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氛围（例如：墙面上的中医宣传资料、诊疗区的中医传统元素等）是否浓厚？”题目时，选择“是”的占比为 89.09%，选择“否”的占比为 10.91%。

综上所述，根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参照评分标准，扣减权重的 10.19%。

故氛围建设效果指标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8.98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22 分，得分 19.33 分。

3.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2022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为 60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60.56 万元。经向单位确认，超出部分由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用自有资金自行支付。综上，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财政预算控制较为有效。

故预算控制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四）项目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 20 分，实际得分 16.8 分。各指标实际得分如表 4-7 所示：

表 4-7 项目效益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满足人民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	4	3.3
		扩大中医药覆盖面，提高群众对中医药的认可度	4	3.35
	可持续影响	全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	4	3.27
	满意度	医务人员满意度	4	3.51
		辖区居民满意度	4	3.37

1. 社会效益

满足人民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该指标以调查问卷的形式进行数据收集和分析，如下图所示。

9. 您认为通过中医馆的建设,可以满足您和其他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日常需求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明显	87	52.73%
比较明显	49	29.7%
一般	21	12.73%
不太明显	7	4.24%
非常不明显	1	0.6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5	

数据来源: 问卷星。调查对象为辖区居民, 问卷共回收 165 份。

辖区居民在回答“您认为通过中医馆的建设, 可以满足您和其他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日常需求吗?”题目时, 选择“非常明显”的占比为 52.73%, 选择“比较明显”的占比为 29.7%, 选择“一般”的占比为 12.73%, 选择“不太明显”的占比为 4.24%, 选择“非常不明显”的占比为 0.61%。根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 参照评分标准, 扣减权重的 17.58%。

故满足人民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指标满分 4 分, 实际得分 3.3 分。

扩大中医药覆盖面, 提高群众对中医药的认可度: 该指标以调查问卷的形式进行数据收集和分析, 如下图所示。

8. 您认为通过中医馆的建设，可以做到扩大中医药覆盖面，提高您和其他群众对中医药的认可度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明显	95	57.58%
比较明显	43	26.06%
一般	20	12.12%
不太明显	6	3.64%
非常不明显	1	0.6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5	

数据来源：问卷星。调查对象为辖区居民，问卷共回收 165 份。

辖区居民在回答“您认为通过中医馆的建设，可以做到扩大中医药覆盖面，提高您和其他群众对中医药的认可度吗？”题目时，选择“非常明显”的占比为 57.58%，选择“比较明显”的占比为 26.06%，选择“一般”的占比为 12.12%，选择“不太明显”的占比为 3.64%，选择“非常不明显”的占比为 0.61%。根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参照评分标准，扣减权重的 16.37%。

故扩大中医药覆盖面，提高群众对中医药的认可度指标满分 4 分，实际得分 3.35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8 分，得分 6.65 分。

2. 可持续影响

全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该指标以调查问卷的形式进行数据收集和分析，如下图所示。

5. 您认为通过中医馆的建设,可以全面提升辖区中医药服务能力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明显	85	57.43%
比较明显	36	24.32%
一般	20	13.51%
不太明显	7	4.73%
非常不明显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8	

数据来源: 问卷星。调查对象为各卫生服务中心医务人员, 问卷共回收 148 份。

医务人员在回答“您认为通过中医馆的建设,可以全面提升辖区中医药服务能力吗?”题目时, 选择“非常明显”的占比为 57.43%, 选择“比较明显”的占比为 24.32%, 选择“一般”的占比为 13.51%, 选择“不太明显”的占比为 4.73%, 选择“非常不明显”的占比为 0%。根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 参照评分标准, 扣减权重的 18.24%。

故全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指标满分 4 分, 实际得分 3.27 分。

综上, 该指标满分 4 分, 得分 3.27 分。

3. 满意度

医务人员满意度: 该指标以调查问卷的形式进行数据收集和分析, 如下图所示。

3. 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诊疗区的总体环境状况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好	103	69.59%
比较好	27	18.24%
一般	17	11.49%
较差	0	0%
非常差	1	0.6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8	

数据来源：问卷星。调查对象为各卫生服务中心医务人员，问卷共回收 148 份。

医务人员在回答“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诊疗区的总体环境状况如何？”题目时，选择“好”的占比为 69.59%，选择“比较好”的占比为 18.24%，选择“一般”的占比为 11.49%，选择“较差”的占比为 0%，选择“非常差”的占比为 0.68%。根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参照评分标准，扣减权重的 12.17%。

故医务人员满意度指标满分 4 分，实际得分 3.51 分。

辖区居民满意度：该指标以调查问卷的形式进行数据收集和分析，如下图所示。

4. 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诊疗区的总体环境状况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好	108	65.45%
比较好	31	18.79%
一般	23	13.94%
较差	1	0.61%
非常差	2	1.2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65	

数据来源：问卷星。调查对象为辖区居民，问卷共回收 165 份。

辖区居民在回答“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诊疗区

的总体环境状况如何?”题目时,选择“好”的占比为 65.45%,选择“比较好”的占比为 18.79%,选择“一般”的占比为 13.94%,选择“较差”的占比为 0.61%,选择“非常差”的占比为 1.21%。根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参照评分标准,扣减权重的 15.76%。

故辖区居民满意度指标满分 4 分,实际得分 3.37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8 分,得分 6.88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重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近年来,财政投资项目支出规模逐年增加,财政投资项目效益评估备受关注,加强财政投资项目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尤为重要。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积极响应水磨沟区财政局的号召,重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填写项目绩效目标,灵活设置包括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为主体的绩效目标,以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有效地提高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2. 加强基层服务体系能力建设,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

本项目的设立满足国家及自治区相关文件精神。通过实施该项目,能够进一步加强基层服务体系能力建设,持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六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按照“填平补齐”的原则,配备必要的中医诊疗设备,为社区居民提供多种形式的中医

药服务。此外，通过建设相对集中的中医服务区，并在装修装饰上体现中医药文化特色，以此提升社区中医药诊疗服务整体品质，进一步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充分发挥中医药在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中的作用，推进水磨沟区中医药工作顺利开展。

（二）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表的设置有待加强

本项目的绩效目标可以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指标设置符合“双七原则”，且具有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但依据新财预〔2022〕42号文件《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相关要求，“数量指标应突出重点，力求以较少的指标涵盖体现主要工作内容”。当前项目设置的数量指标过于宽泛，与项目总目标关联性较弱，无法直接代表关键绩效。

2. 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缺乏

人才是中医药发展的第一资源。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医药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党中央、国务院把中医药工作摆在突出位置，不断深入推进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但是通过本次问卷调查并对结果汇总分析，可以看到无论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务人员或是辖区居民均认为当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诊疗区域存在的最大问题是“中医医生数量有限”。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缺乏为当前亟需解决的重要问题。

六、有关建议

（一）重视绩效目标，确保绩效指标的完整性

建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今后更加注重绩效目标表的设置，指标设置要紧紧围绕《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新财预〔2022〕42号）相关要求，确保绩效目标可以完整反映出本项目的主要产出和核心结果。设置绩效目标时牢记“高度关联、突出重点和量化易评”的基本原则，确保关键性绩效指标的设置全面、完整。

（二）加强基层中医队伍建设

建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改善中医就诊环境的同时，适当提高中医医师数量的占比，注重提升中医药医生的水平。要紧紧围绕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医药人才工作的意见》，加强基层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为基层中医药工作的健康长久发展添砖加瓦。

附件 1：项目评分情况表

2022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权重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国家、市、部门三级文件中明确表述可以直接应用于项目立项的得满分，经分析其他可以应用于项目立项依据的得权重分的 50%，无直接应用于项目立项的不得分。	3	
		战略目标适应性	项目与预算单位相关职能相适应情况。若项目立项与预算单位的职能相匹配得满分，不匹配不得分。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有绩效目标得权重分得 50%；①明确性：目标指向明确；②可衡量性：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可实现性：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是否能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相关性：绩效目标与预算的匹配性；⑤时限性：是否明确目标实现的时间。以上五项各占 10%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权重分的 50%；①是否通过清晰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不产生歧义；②指标是否有确切的评价标准（标杆值）可对其进行衡量和分析；③指标是否与绩效目标相关，且代表了关键绩效；④指标在现实条件下可以收集到相关数据，且数据获取的成本合理；⑤是否与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以上五项各占 10%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有完整合理的预算计划和预算测算表；②按照财政规定的程序申请立项；③并获得财政部门批复。以上 3 项各占三分之一权重分，符合则得相应权重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权重	得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③资金分配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以上3项各占三分之一权重分，符合则得相应权重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60%-100%时，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减权重分的2%；资金到位率低于60%时不得分。	3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达到100%得满分，预算执行率60%-100%时，每降低1%则扣减权重分的1%；预算执行率低于60%时不得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若该项目经过专项审计，该指标可以审计结论代替；若无，则需满足以下要求：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若①②③④全部齐全，则得权重分的100%；缺失一项扣权重分的25%，扣完为止。	3	
	组织实施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财务管理制度包括预算和决算制度、资金拨付流程规定、资金使用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审计及绩效评价制度等五项制度。覆盖和执行5项以上的，得权重分的100%；每少一项制度，扣减权重分的20%；覆盖和执行少于2项，此项不得分。	3	
项目监管有效性		区卫健委是否按照项目要求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下拨项目经费；是否督促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确保建设工作按时完成。监管有效得满分，如缺失一项扣权重分50%，扣完为止。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权重	得分
		实施方案完整性	是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是否详细；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具备指导作用。如是得满分，如缺失一项扣权重分的 33.33%，扣完为止。	3	
		中医馆规章制度情况	该指标用以考察各中心中医馆的规章制度建设相关情况。若所有中医馆均有相关规章制度得满分，每有一家中医馆缺失扣减权重分的 20%，扣完为止。	3	
产出	数量指标	中医设备采购情况	该指标用以考察本年度中医设备的采购情况。如按计划完成采购得满分，每有一家中医馆未完成扣减权重分的 20%，扣完为止。	7	
		氛围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该指标用以考察本年度中医馆氛围建设工作完成情况。如全部完成得满分，每有一家中医馆未完成扣减权重分的 20%，扣完为止。	7	
	质量指标	设备利用率	该指标通过调查问卷进行评价。指标得分=指标权重*(1-选择“偶尔”和“不怎么使用”的占比)。	6	
		设备验收合格率	该指标用以考察本年度中医馆设备采购后的设备验收情况。若中医馆购置设备均通过验收得满分，每有一家中医馆未完成验收或验收不合格扣减权重分的 20%，扣完为止。	6	
		氛围建设效果	该指标用以考核本年度中医馆氛围建设工作效果。指标得分=指标权重*(1-选择“否”的占比)。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权重分的 100%，否则该项不得分。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满足人民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	该指标通过调查问卷进行评价。指标得分=指标权重*(1-选择“一般”、“不太明显”和“非常不明显”的占比)。	4	
		扩大中医药覆盖面，提高群众对中医药的认可度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权重	得分
	可持续影响	全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		4	
	满意度指标	医务人员满意度	该指标通过调查问卷进行评价。指标得分=指标权重*(1-选择“一般”、“较差”和“非常差”的占比)。	4	
		辖区居民满意度		4	

附件 2：基础表

（一）项目预算执行总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 补助资金项目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60
执行金额（万元）	60.56
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单位名称	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七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新疆医科大学校医院（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龙盛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实际到位金额（元）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实际执行金额（元）	100299.5	100000	100549	100445	104362.1	100000.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二）资金支出明细表

华光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中医体质辨识仪	1	19800	19800
2	双缸煎药包装一体机	1	18500	185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3	多功能艾灸仪	1	10000	10000
4	康复诊断床	1	3500	3500
5	空气波压力循环治疗仪	1	27300	27300
6	按摩床	2	4150	8300
7	电针仪	3	800	2400
8	隔姜玄灸盒	2	180	360
9	矾石刮痧板	6	58	348
10	火罐	13	5.5	71.5
11	针灸针 0.35	5	36	180
12	针灸针 0.30	5	36	180
13	针灸针 0.25	5	36	180
14	艾条	20	40	800
15	脐灸管	1	35	35
16	刮痧油	5	15	75
17	煎药袋	2	750	1500
18	无纺布包药袋	2	750	1500
19	理疗床	1	2270	2270
20	按摩床	1	3000	3000
合计				100299.5

南湖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中医体质辨识仪	台	1	19000	19000
2	磁振热治疗仪	台	1	26000	26000
3	经皮神经电刺激仪	台	1	7000	7000
4	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台	1	7480	7480
5	电针仪	台	4	500	2000
6	电脑	台	3	4500	13500
7	打印机	台	1	2850	2850
8	排烟系统	套	1	19700	19700
9	宣传	套	1	2470	2470
合计					100000

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中医体质辨识仪	台	1	18000	18000
2	电脑	台	2	4310	8620

3	办公桌、椅	套	2	550	1100
4	隔帘	套	10	582.9	5829
5	暖气改造		1	25000	25000
6	氛围建设		1	42000	42000
合计					100549

七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中医体质辨识仪	台	1	18000	18000
2	治疗车	台	2	1000	2000
3	电针治疗仪	台	4	980	3920
4	中频治疗仪	台	3	2880	8640
5	床头柜	个	10	700	7000
6	煎药机	台	1	4920	4920
7	中药称	个	2	280	560
8	房屋改造		1	26000	26000
9	隔帘	套	10	440.5	4405
10	电脑及打印机	套	2	5000	10000
11	氛围建设		1	15000	15000
合计					100445

龙盛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煎药机	台	1	18500	18500
2	中医体质辨识仪	台	1	12000	12000
3	多功能艾灸仪	台	1	10000	10000
4	中医馆装修			49000	49000
5	中医馆耗材	种		10489.5	10489.5
6	火罐	枚	2	5.5	11
合计					100000.5

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中医馆装修、装饰	次	1	18564.1	18564.1
2	中医馆窗帘、隔帘、诊疗床床罩	套	1	14160	14160
3	足疗用沙发、足疗盆	个	1	5520	5520
4	煎药室改造	次	1	3345	3345
5	艾灸室吸风系统	套	1	13500	13500
6	中医馆候诊区更衣柜、更衣柜壁	套	1	4110	4110

	纸				
7	中医治疗用器具、耗材（针灸针、玻璃火罐、艾条、浮针、艾灸器具、医用敷料）	套	1	19463	19463
8	煎药包装一体机、TDP 烤灯	个	1	25700	25700
合计					104362.1

(三) 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及制度情况表

单位	名称	相关文件及资料
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财政部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新疆自治区党委、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9〕13号）
	项目立项依据	《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 《中共乌鲁木齐市委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乌党发〔2021〕2号） 《中共水磨沟区委员会 水磨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水磨沟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水党发〔2021〕29号）
	预算管理	《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2年度）
	财务会计管理	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及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财务管理 制度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医疗事业类）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汇编》、《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医疗事业类）内部控制规范手册》 银行回执、支付凭证等其他财务资料
--	--	---

（四）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2】112号关于拨付2022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直达资金）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用于购置中医理疗设备，打造中医文化氛围，有利于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提高中医药服务质量，推进中医药特色人才建设，不断提升队伍素质，进一步提高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和质量，使广大居民感受到具有浓厚中医药文化。大力推广中医适宜技术，有效防治常见病、多发病，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医疗与预防保健上的作用和优势，坚持传承与创新相结合，不断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服务需求，推动中医药事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馆建设数量			≤6个	
		购买中医理疗设备的机构数量			≤6个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购置中医理疗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周期			≤6个月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打造中医文化氛围成本			≤20万元	
购置中医理疗设备及耗材			≤40万元			
		成本控制有效性			严格采购程序，按照财政部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中医药人才技术水平、服务能力，提升中医药服务质量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更好的服务社区居民			持续提升	

		提高人民群众中医药服务获得感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附件 3：问卷调查表

2022 年中医馆建设项目专项调查问卷（居民版）

亲爱的居民朋友：

您好！

受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财政局委托，我公司对 2022 年水磨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馆建设相关情况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及答案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1. 您去过以下哪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单选题]*

- 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七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新疆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龙盛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其他 _____

可补充说明

2. 您是否去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诊疗区域？[单选题]*

- 是

否

3. 您是否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诊疗区接受过治疗?[单选题]*

是

否

4. 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诊疗区的总体环境状况如何?[单选题]*

好

比较好

一般

较差

非常差

5. 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氛围（例如：墙面上的中医宣传资料、诊疗区的中医传统元素等）是否浓厚?[单选题]*

是

否

6. 您在日常生活中是否看见或收到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诊疗服务宣传?[单选题]

*

是

否

7. 如果去社区问诊，您会去中医诊疗区域的频率？ [单选题] *

- 非常高，几乎每次都去
- 比较高，约有 70%的概率会去
- 一般，约有 50%的概率会去
- 不高，几乎不怎么去

8. 您认为通过中医馆的建设，可以做到扩大中医药覆盖面，提高您和其他群众对中医药的认可度吗？ [单选题] *

- 非常明显
- 比较明显
- 一般
- 不太明显
- 非常不明显

9. 您认为通过中医馆的建设，可以满足您和其他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日常需求吗？ [单选题] *

- 非常明显
- 比较明显
- 一般
- 不太明显
- 非常不明显

10. 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诊疗方面还存在哪些问题?[多选题]*

中医氛围不够浓厚

中医医生数量有限

中医医生技术有待提高

中医药材种类有限

中医理疗设备匮乏

中医知识宣传力度不足

其他 _____

可补充说明其他问题

11. 您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诊疗区域建设有什么建议?[填空题]

2022 年中医馆建设项目专项调查问卷（医务人员版）

尊敬的医务人员：

您好！

受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财政局委托，我公司对 2022 年水磨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馆建设相关情况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及答案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1. 您在以下哪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工作？[单选题]*

- 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七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新疆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龙盛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您所在的岗位是？[填空题]*

3. 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诊疗区的总体环境状况如何？[单选题]*

- 好

- 比较好
- 一般
- 较差
- 非常差

4. 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氛围是否浓厚?[单选题]*

- 是
- 否

5. 您认为通过中医馆的建设,可以全面提升辖区中医药服务能力吗?[单选题]*

- 非常明显
- 比较明显
- 一般
- 不太明显
- 非常不明显

6. 中医馆设备购置完成后,设备利用频率如何?[单选题]*

- 经常
- 一般
- 偶尔
- 不怎么使用

7. 中医馆设备购置完成后,设备是否都可以正常使用?[单选题]*

- 均正常使用
- 部分因故障无法使用
- 部分闲置不用
- 其他 _____ *

如有其他情况请补充说明

8. 当中医诊疗区域的设备出现故障时,设备维护人员能否及时前往现场进行处理?[单选题]*

- 及时
- 比较及时
- 一般
- 不太及时
- 不及时
- 不清楚

9. 您认为中医诊疗区域的设备在哪些方面有待改进?[多选题]*

- 设备的结构设计
- 设备的种类
- 设备的外观
- 设备的质量稳定性
- 设备的售后服务

其他 _____

可补充说明

10. 您认为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诊疗区域还存在哪些问题?[多选题]*

中医氛围不够浓厚

中医医生数量有限

中医医生技术有待提高

中中药材种类有限

中医理疗设备匮乏

中医知识宣传力度不足

其他 _____

可补充说明

11. 您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诊疗区域建设是否有其他建议?[填空题]

附件 5：华光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照片

(一) 中医馆现场图片





(二) 部分中医设备现场图片





附件 6：南湖北路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照片

(一) 中医馆现场图片



(二) 部分中医设备现场图片



附件 7：六道湾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照片

(一) 中医馆现场图片



(二) 部分中医设备现场图片



附件 8：七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照片

(一) 中医馆现场图片



(二) 部分中医设备现场图片



附件 9：河马泉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照片

(一) 中医馆现场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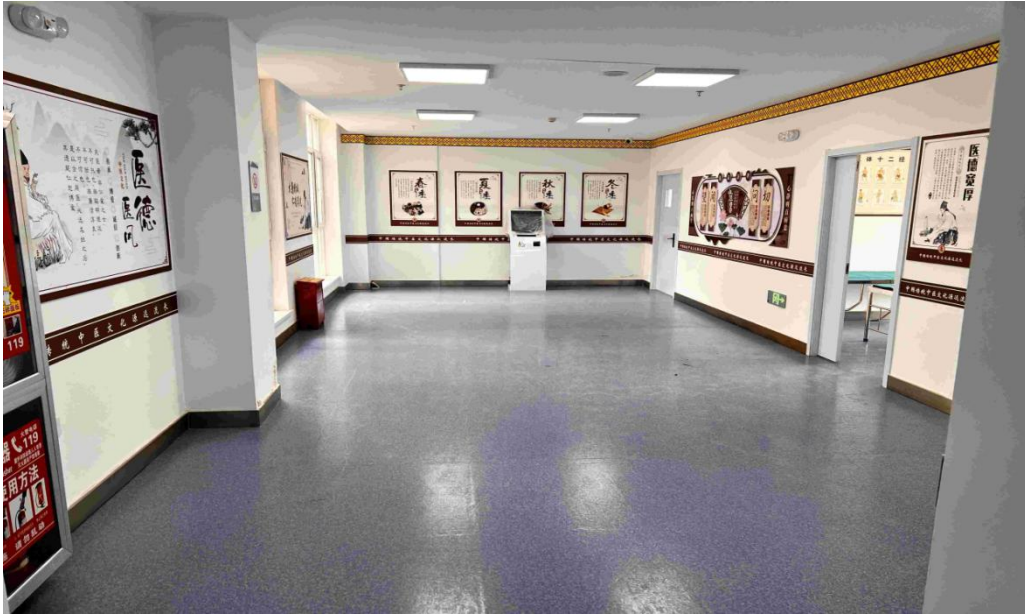
(二) 部分中医设备现场图片





附件 10：龙盛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照片

(一) 中医馆现场图片



(二) 部分中医设备现场图片



